

數位發展部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月8日

發文字號：數位韌性字第11350028201號



主旨：公告遙控無人機資安檢測專業機構或法人及相關事項。

依據：遙控無人機管理規則第17條第1項第5款、第31條第6項第1款、第32條第1項及第4項第1款規定。

公告事項：

- 一、本部依上揭遙控無人機管理規則規定公告遙控無人機資安檢測專業機構或法人如下（依筆畫數順序）：
 - (一)中華資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二)安華聯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三)財團法人台灣商品檢測驗證中心。
 - (四)財團法人電信技術中心。
 - (五)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 (六)鑑智實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二、於本部中華民國113年12月26日會銜交通部公告「遙控無人機資安檢測規範」前，已向上揭機構或法人取得依「無人機資安保障規範」2.0所發給之檢測報告者，得向該機構或法人申請換發遙控無人機資安檢測合格報告。

部長 黃彥男